

新正规〔2023〕2号

**新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3年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幼儿园：

现将《新桥镇2023年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新桥镇人民政府  
2023年5月23日

# 新桥镇 2023 年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幼儿园管理条例》，加强幼儿园招生管理，坚持学前教育的普惠性，维护广大群众利益，确保招生工作的规范、平稳，保障幼儿有序入园，根据《漳平市 2023 年幼儿园招生工作方案》精神，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招生原则

1. 坚持“划片招生、就近入学”“随机派位，阳光招生”的原则。
2.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3. 坚持“户籍地与居住地一致”优先录取的原则。
4. 坚持“保证适龄幼儿和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100%入学”的原则。

## 二、招生对象

1. 凡年满 3 周岁（2020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尚未入学）适龄幼儿。
2. 凡不及龄幼儿任何幼儿园不得招收其入学（含寄读小班）。

## 三、招生区域的划分与条件

### 1. 新桥中心幼儿园

#### （1）批次

## **第一批**

- ①全家户籍在新桥村、易坑村的适龄儿童；
- ②新桥镇直机关单位，基层所站等单位正式职工子女；
- ③新桥镇中小学、幼儿园在职教师子女。

## **第二批**

- ④在新桥村（以南埔组为界）自建房或商购房（提供购房手续或水电缴费记录）全家实际入住的适龄儿童；
- ⑤新桥镇直机关单位，基层所站等单位合同职工子女；
- ⑥新桥境内3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漳平市新桥南埔胶合板厂、漳平市富莹矿业有限公司、龙岩市新德诺木业有限公司。
- ⑦新桥集镇经商户（具有工商营业执照且有实体店正常经营者，不含地摊）直系子女（以南埔大桥为界）。

### **（2）户籍要求**

- ①户籍指正式迁入，不含寄户、租房户。
- ②适龄幼儿的户籍应与父亲或母亲在同一户口簿上。户籍迁入时间截止至2023年6月30日。户籍迁入时间在2023年7月1日（含）之后的，回原户籍所在地学校登记建档。

### **（3）审核要求**

- ①在新桥村（以南埔组为界）外来人员的自建房。《不动产权证书》（或《房产证》）或《土地证》登记时间截止2023年6月30日。

②集镇经商凭工商营业执照(须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注册),新桥镇直机关单位、基层所站等单位聘用合同职工子女由单位开具证明、用工合同和近半年工资表等;龙岩市新德诺木业有限公司等招商引资企业业务工子女由企业出具用工合同和工资表等材料;经新桥中心幼儿园负责组织资格审核公示确认后方可注册报名。

## **2. 西埔幼儿园**

(1) 招生区域: 西埔村、产坑村、南丰村、秀溪村、城口村。

### **第一批**

户籍在西埔村、产坑村、南丰村、秀溪村、城口村的适龄儿童。

### **第二批**

外来务工子女。

#### **(2) 户籍要求**

① 户籍指正式迁入, 不含寄户、租房户。

② 适龄儿童的户籍应与父亲或母亲在同一户口簿上。户籍迁入时间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户籍迁入时间在 2023 年 7 月 1 日(含)之后的, 回原户籍所在地学校登记建档入学。

#### **(3) 务工子女审核。**

外来务工、集镇经商凭用人单位证明或工商营业执照(须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注册), 经西埔幼儿园负责组织资格审核公

示确认后方可注册报名。

### **3. 联兴幼儿园**

(1) 招生区域:

漳平煤业集团有限公司、麦园居委会，麦园自然村、云墩村、双溪村

(2) 适龄幼儿入园条件（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

① 户籍在联兴幼儿园招生区域内;

② 麦园集镇经商(营业执照须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注册)、外来务工子女;

③ 在麦园集镇自建房或商住房定居(房屋有房产证或土地证或缴交水电费 6 个月)的住户子女。

### **4. 心源幼儿园**

招生区域: 珍坂村、仓坂村、陈坑村等村。

#### **四、开班数与班生规模（每班 36 名）**

幼儿园: 新桥中心幼儿园 2 个班, 西埔幼儿园 1 个班, 联兴幼儿园 1 个班, 心源幼儿园 1 个班, 其余学前班各 1 个班。

#### **五、招生时间**

1. 新桥中心幼儿园、西埔幼儿园新生注册预报名: 8 月 30 日;

2. 各幼儿园、教学点新生注册报名: 8 月 31 日。

#### **六、有关规定说明**

## 1. 政策性照顾生条件

- (1) 烈士直系子女;
- (2) 龙岩市级以上见义勇为先进者直系子女;
- (3) 省级以上劳动模范及“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直系子女;
- (4) 现役军人直系子女;
- (5) 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含漳平市级）表彰的劳模、优秀员工直系子女。

## 2. 单人校点和办独立学前班的村校儿童就近入学。

## 七、其他事项

1. 成立新桥镇幼儿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和招生监察小组，加强对招生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和监察，确保招生工作的顺利实施。

### (1) 幼儿园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曾树明

副组长：郑春明

成 员：连正华、余孝立、刘琼惠、连金华、林丽霞

黄玉香、李莉萍、李 璐

招生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卢尾妹同志兼任。

### (2) 幼儿园招生工作监察小组

组 长：黄佳炜

副组长：卢慧萍

成 员：王吕晶、廖梦怡、卢大春、苏艳萍

2. 中小学学籍信息已全国联网，学生从小学一年级至高中毕业只有一个学号并和其身份证号相关联，凡提供错误信息的不予更改且后果自负。

3. 本方案由新桥中心学校负责解释。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1 年，原《新桥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2 年幼儿园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政〔2022〕27 号）同时废止。

---

抄送：漳平市教育局、教育督导室、教师进修学校，存档。

---

新桥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3年5月23日印发

---